

窃取简历逾2亿条 非法牟利过亿元

——数据行业乱象“令人咋舌”亟待整治

□新华社记者 鲁畅

通过非法手段，窃取正规招聘网站2亿条用户简历；把简历数据“打造”成公司产品，卖到不同行业领域，非法获利过亿元……记者从北京市公安局网安总队获悉，按照公安部“净网2019”专项行动部署，北京警方近期破获备受关注的巧达科技非法获取计算

起底巧达科技“黑产”：最大简历库全凭窃取

去年10月，北京市公安局海淀分局警务支援大队接到辖区某互联网公司报案称，发现有人在互联网上兜售疑似为该公司的用户信息。根据这条线索，警方迅速开展调查，巧达科技(北京)有限公司非法窃取信息的犯罪事实逐渐浮出水面。今年3月，巧达科技被查封，涉案员工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

公开资料显示，巧达科技成立于2014年7月，号称拥有中国最

大的简历数据库。这些简历信息等数据被用在教育培训、保险、招聘等行业，为巧达科技带来了大量收入。2017年，该公司全年收入4.11亿元，净利润1.86亿元。

然而，警方查明，与正规招聘网站的简历由用户自己上传不同，巧达科技的简历数据库全部是通过非法手段窃取而来。据悉，巧达科技非法获取的简历超过2亿条。基于这些数据，公司开发了“72招浏览器”，将其简历数据库以1.38万元每年的价格卖给有需求的企业客户，客户就可以在浏览器上直接调取简历信息。

办案民警介绍，在巧达科技窃取数据过程中，还因传输数据量过大导致报案公司服务器数十次中断服务，带来严重的经济损失。

规范治理需多方合力

据阿里安全部《2018网络黑灰产治理研究报告》估算，2017年，我国网络安全产业规模为450多亿元，而“黑灰产”已达近千亿元规模，用户信息泄露、网络黑客勒索和电信诈骗等问题仍频繁出现，围绕互联网衍生的“黑灰产”行业正在加速蔓延。

业内人士指出，近年来，大数据行业中数据造假，窃取、买卖公民信息等乱象频发，不断触碰数据安全和法律底线，亟待加强治理、规范发展。同时，警方提醒互联网企业，在收集、存储、使用用户个人信息数据开展合法经营时，要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落实数据保护责任，采取必要的技术防范措施，确保用户信息数据的安全。

(据新华社北京5月22日电)

诚信建设万里行

市兰苑中学举办法律知识讲座 珍惜青春 远离犯罪

本报讯 (鹤壁融媒体中心记者 祁凯燕)5月21日下午，市兰苑中学邀请淇滨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庭长陈慧，为学校七、八年级的1500多名学生举办了预防青少年犯罪及自我保护的法律知识讲座，进一步增强广大学生的法治观念。

“几年前，我市某高中几名学生聚众斗殴，其中一人重伤致死，另有两人受了轻微伤，这几名学生均受到了法律的制裁。”讲座开始后，陈慧结合一个个发生在学生们身边的典型案例对照法律条文进行了分析，让学生们明白了哪些行为违法、哪些行为可能被判定为犯罪以及违法犯罪行为造成的严重后果，并讲了遵纪守法的重要性。

想做到守法，就要积极学法、懂法、用法、护法。陈慧在讲座中提到，现实生活中有许多人因未能明辨是非而误入歧途，后悔终生。“古人云，勿以恶小而为之。一件很不起眼儿的小事儿，就可能导致严重的后果。”陈慧说，有高中生曾因暴力胁迫学生交出身上的51元现金而被判抢劫罪入狱服刑。“在今天之前，我不知道有人会因为抢劫几十块钱坐牢，看来犯罪的人并不全是大奸大恶的人，犯罪行为很有可能发生在我们身边。”该校七年级学生林之源说，一个个案例为大家敲响了警钟，现在大家都明白了

刑事处罚会被记入档案，是一辈子都抹不掉的污点。

谈及举办预防青少年犯罪及自我保护的法律知识讲座的初衷时，陈慧说：“有关资料显示，青少年犯罪的比例如今有逐渐上升的趋势。在受到刑事处罚的未成年人中，已满14周岁、不满16岁的人数逐渐增多。”在详细了解到交友不慎、盲目攀比、缺乏管教等未成年人犯罪的因素之后，学生们明白了增强自我保护意识、提高自我保护能力、认真学习科学文化知识及法律知识的重要性。

“急躁的时候，大家一定要调整心态，及时向老师、家长求助，切记三思而后行。”陈慧提醒学生们认真反思自己过去的思想和行为，做知法、懂法、守法的新时代学生。最后，陈慧就如何防止校园意外伤害、抵制不良风气侵袭进行了详细讲解。

“举办此次活动不仅有助于使法治观念深入学生心中，还可促进学生遵纪守法习惯的养成，有力地推动我校平安校园的创建工作。”该校副校长张来群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对于当代青少年学生来说，学习法律知识、提高自我防范能力、自觉抵制不良行为、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培养自我保护的意识意义重大、影响深远。(C)

关于作废淇县艾可威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国有土地使用证的公告

依据淇县人民法院(2015)淇刑初字第87号刑事裁定书和淇县人民法院(2019)淇执字第1号协助执行通知书要求，原淇县艾可威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名下不动产权利归于灭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现将土地使用权人淇县艾可威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已颁发的两本土地使用证公告作废。土地使用证号分别为淇国用(2013)第06733号，宗地面积为17190.03平方米和淇国用(2013)第06734号，宗地面积为23197.15平方米；两宗土地坐落于泰山路北侧，纬一路南侧、小庄路东侧、

鹤淇大道西侧，土地用途为商业用地，权利类型为出让的国有土地。

以上两本土地使用证自公告发布之日起作废，不再具有任何法律效力。特此公告。

淇县人民政府
2019年5月23日

寻亲启事

申子轩，男，2015年1月13日在鹤壁市浚县卫贤镇尚村北的山坡上被捡拾，收养至今。

联系电话：16638217772

2019年5月23日



鹤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鹤自然告字〔2019〕3号

经鹤壁市人民政府批准，鹤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16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根据市有关规定，由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单位:平方米、年、万元、万元/亩

挂牌号	用地位置	面积	规划设计主要指标				年限	起始价	竞买保证金	增价幅度	备注
			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HT2019-8	雁荡山路西侧、天山路南侧	净地:49786.5	城镇住宅兼零售商业	2<FAR≤2.2	≤22%	≥35%	住宅70 商业40	26888	26888	100	地块商业建筑沿敬亭山路、天山路、雁荡山路、昆仑山路布置,面积不得超过15000平方米,层数不得低于两层。
HT2019-9	淇滨大道南侧、泰山路西侧	净地:74202.356	城镇住宅兼商业	1.5<FAR≤2.3	≤28%	≥30%	住宅70 商业40	32280	22600	100	地块沿淇滨大道设置商业商务,建筑面积不小于20000平方米且不大于28000平方米。
HT2019-10	淇滨大道北侧、嵩山路东侧	净地:22720	城镇住宅兼商业	1.5<FAR≤2.3	≤30%	≥25%	住宅70 商业40	9885	7000	100	地块沿淇滨大道设置商业商务,建筑面积不小于15000平方米且不大于20000平方米。
HT2019-12	九州路南侧、蓬莱路西侧	净地:38427.772	住宅	1<FAR≤2	≤22%	≥30%	70	11530	8100	100	
HT2019-13	淇滨大道北侧、金山路西侧	净地:107761.42	城镇住宅兼商业	1<FAR≤2	≤24%	≥35%	住宅70 商业40	25870	18100	100	地块商业建筑可沿金山路布置,建设面积不得超过3500平方米,层数不得低于两层。
HT2019-14	开发区华夏北路东侧、松江路北侧	净地:82095.563	城镇住宅兼商业	1.5<FAR≤2.3	≤23%	≥30%	住宅70 商业40	19710	14000	100	地块商业建筑可沿科学大道、华夏北路布置,建筑面积不得超过10000平方米,层数不得低于两层。
HT2019-18	开发区金山工业区电厂西、铁路东	总面积:46696.24 净地:45746.09 道路:950.15	工业	>1	>60%	10%(±5%)	50	1213	1213	10	1.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不超过总用地面积的5%。 2.投资强度不低于4200万元/公顷。
HT2019-19	金山工业区大白线东、淇水东路北	总面积:18148.49 净地:12312.63 道路:5835.86	工业	>1	>60%	10%(±5%)	50	407	407	10	1.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不超过总用地面积的5%。 2.投资强度不低于4200万元/公顷。
HT2019-20	金山工业区栖霞路以西、电厂以东	总面积:19957.22 净地:19157.21 道路:800.01	工业	>1	>60%	10%(±5%)	50	514	514	10	1.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不超过总用地面积的5%。 2.投资强度不低于4200万元/公顷。
HT2019-21	姬家山工业园区内,曹赵线西侧	总面积:85158.22 净地:82688.779 道路:2469.441	工业	≥0.6	≥30%	≤15%	50	2016	2016	10	1.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不超过总用地面积的5%。 2.投资强度不低于3500万元/公顷。
HT2019-22	姬家山园区快速通道东侧	总面积:48754.714 净地:44855.518 道路:3899.196	工业	≥0.6	≥30%	≤15%	50	1155	1155	10	1.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不超过总用地面积的5%。 2.投资强度不低于3500万元/公顷。
HT2019-23	姬家山园区快速通道东侧、葛嘴线北侧	总面积:226950.111 净地:206952.142 道路:19997.969	工业	≥0.6	≥30%	≤15%	50	5329	5329	10	1.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不超过总用地面积的5%。 2.投资强度不低于3500万元/公顷。
HT2019-24	姬家山园区规划支路南侧	总面积:76561.766 净地:72799.472 道路:3762.294	工业	≥0.6	≥30%	≤15%	50	1797	1797	10	1.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不超过总用地面积的5%。 2.投资强度不低于3500万元/公顷。
HT2019-25	姬家山园区快速通道与鹤林公路交叉口东南侧	总面积:46778.199 净地:40967.749 道路:5810.45	工业	≥0.6	≥30%	≤15%	50	1075	1075	10	1.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不超过总用地面积的5%。 2.投资强度不低于3500万元/公顷。
HT2019-26	鹤壁市宝山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内、大海线西侧	总面积:24331.884 净地:19282.524 道路:5049.360	工业	>0.7	≥50%	≤15%	50	541	290	10	1.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不超过总用地面积的5%。 2.投资强度不低于3500万元/公顷。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须单独申请。

三、各出让地块范围内建设须符合城乡规划管理部门的有关要求,如有隐蔽工程出让双方协商解决。

四、工业用地竞得人凭成交确认书依法办理项目立项(核准或备案)、环评等有关手续,由国家级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必须在12个月内完成有关报批手续,由省级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必须在9个月内完成有关报批手续,由市级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必须在6个月内完成有关报批手续。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

联网上交易,即通过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http://ggzy.hebi.gov.cn>)进行。

六、为保证网络环境下用户身份的确认和有关资料信息的真实性,竞买人需办理CA数字证书后,方可在网上交易系统参加挂牌出让活动。

七、申请人可于2019年6月12日前访问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土地矿产交易页面,下载操作指南中的《土地竞买人网上交易操作视频》,登录交易系统浏览或下载网上挂牌出让文件和挂牌须知,并按上述文件和挂牌须知要求提交相关资料和操作流程方可参加网上竞买。

八、竞买人需登录网上交易系统交纳竞买保

证金(竞买保证金须按网上系统生成的保证金子账号交纳),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9年6月24日17时0分(以到达指定账户时间为准),网上挂牌报价起始时间为2019年6月13日8时0分,截止时间分别为:

HT2019-8号2019年6月26日15时0分;
HT2019-9号2019年6月26日15时30分;
HT2019-10号2019年6月26日16时0分;
HT2019-12号2019年6月26日16时30分;
HT2019-13号2019年6月26日17时0分;
HT2019-14号2019年6月26日17时30分;
HT2019-18号2019年6月27日9时30分;
HT2019-19号2019年6月27日10时0分;

HT2019-20号2019年6月27日10时30分;
HT2019-21号2019年6月27日11时0分;
HT2019-22号2019年6月27日11时30分;
HT2019-23号2019年6月27日15时30分;
HT2019-24号2019年6月27日16时0分;
HT2019-25号2019年6月27日16时30分;
HT2019-26号2019年6月27日17时0分。

竞买保证金须从竞买人账户支付,否则不予确认竞买资格。

九、挂牌出让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竞得人持《网上竞得人人选证明》和出让文件要求提交的相关资料,到鹤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利用科(703室)进行审查。经审查无误后将竞得人人选确

定为竞得人,与竞得人签订成交确认书,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

十、联系地址: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淇滨大道258号)

联系人:刘先生 张女士

0392-3362117

数字证书办理联系人:靳梦

0392-3362905

鹤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联系电话:

0392-3300916

鹤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年5月23日

社址:鹤壁市淇滨区华夏南路 邮编:458030 联系电话:办公室 3313857 日报出版部 3313871 晨报新闻服务热线 3313880 鹤壁新闻网(www.hebiw.com) 3313875 广告部 3313877 发行部 3319180 3319015 印刷厂 3319209 13783923669 本报印刷厂印刷 定价每月35元 广告经营许可证:410604000006